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張貞秀
電話：8462860#253
電子信箱：chenhsiuchang@hlc.edu.tw

受文者：花蓮縣富里鄉東里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2月26日
發文字號：府教特字第110003967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09學年度花蓮縣適應體育初階教師增能研習計畫
(376550000A_1100039679_ATTACH1.pdf)

主旨：檢送本府教育處辦理「109學年度適應體育初階教師增能研習」計畫1份，請貴校薦派所屬相關教師參與，並惠予出席人員公(差)假登記，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09年8月14日臺教體署學(二)字第1090027373號函辦理。
- 二、旨揭計畫希冀透過教師研習，增進教師適應體育教學知能，以因應目前融合教育現場之挑戰。
- 三、參加對象：
 - (一)本縣設有特殊教育班級學校之特教教師及體育教師務必派員參加。
 - (二)對此研習有興趣之特教教師及體育教師。
- 四、場次資訊：
 - (一)特教教師場次:110年5月1日(星期六)假本縣秀林國中原住民資源教室辦理。
 - (二)體育教師場次:110年5月1日(星期六)假本縣秀林國中活

110/02/26



1100000584



動中心辦理。

五、報名方式：

(一)特教教師請至全國特教資訊網(<https://special.moe.gov.tw/study.php>)報名花蓮縣研習/適應體育初階教師增能研習報名。

(二)體育教師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https://www1.inservice.edu.tw/>)報名，研習代碼：3038789。

六、因研習日期適逢假日，參加研習人員得依據花蓮縣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差勤管理要點於活動結束後1年內核實辦理補休。

七、研習內容請參閱附件。

正本：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本府教育處特幼科

